

高等师范院校教材

政治经济学教程

社会主义部分

主编 刘志钧 韩明希



黑龙江教育出版社

高等师范院校教材
政治经济学教程
社会主义部分

主编 刘志钧 韩明希

责任编辑：王贵桓

封面设计：卞秉利

黑龙江教育出版社出版（哈尔滨市道里森林街42号）

鹤岗日报社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毫米 1/32·印张13.75·字数 273 千

1988年1月第1版·1988年1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3,000

统一书号：4357·6 定价：2.30元

ISBN7—5316—0256—3/G·239

前 言

《政治经济学教程（社会主义部分）》是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由全国十七所高等师范院校第一次较大规模联合编写的教材。它可供高等师范院校政教系和文科使用，也适合各种职工大学、电视大学、函授大学、夜大学和管理干部学院文科使用。

本书以马克思列宁主义为指导，紧密结合我国改革实际，力图反映经济理论科研新成果，全面阐述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经济体制的理论基础。力争体现高师特点，联系中学教材实际，加强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的阐述，突出重点和难点，在某些问题上有所突破，有所创新。

参加本书编写的单位和个人有：哈尔滨师范大学刘志钧，东北师范大学韩明希，曲阜师范大学陈志安，江西师范大学霍乃义，南京师范大学赵仁康，安徽师范大学韩全忠，内蒙古师范大学袁隆生，山西师范大学高会宗，浙江师范大学陈红儿，齐齐哈尔师范学院王荣庚，扬州师范学院朱振兴、符宇忠，赣南师范学院张佑文，聊城师范学院石尚群，锦州师范学院杨景礼，泰安师范专科学校张正乾，哈尔滨师范专科学校刘宝利，佳木斯师范专科学校席万祥。

本书由刘志钧副教授、韩明希副教授任主编，陈志安副教授、王荣庚副教授、朱振兴同志、张佑文副教授任副主

编。副主编参加有关章节的修改，最后由主编统改定稿。

由于我们水平有限，对有关理论和实际问题掌握不够，时间又较仓促，书中难免有不当之处，敬希指正。

编者

1987年9月15日

目 录

绪 论	(1)
第一章 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和经济体制	(22)
第一节 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建立	(22)
第二节 社会主义经济体制及其改革	(39)
第三节 建立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经济体制	(46)
第二章 社会主义社会的所有制结构	(54)
第一节 建立社会主义公有制和发展多种经 济形式的必然性	(54)
第二节 我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经济形式	(63)
第三节 社会主义的物质基础	(76)
第三章 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	(85)
第一节 社会主义经济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	(85)
第二节 有计划商品经济的特点和作用	(99)
第三节 有计划商品经济中的价值规律	(104)
第四节 统一性与灵活性相结合的计划体制	(112)
第四章 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生产的实质	(118)
第一节 有计划商品生产过程和生产目的	(118)
第二节 实现有计划商品生产目的的 途径和手段	(130)
第三节 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	(137)
第五章 社会主义企业的生产和经营	(144)

第一节	社会主义企业的性质和活力·····	(144)
第二节	社会主义企业管理·····	(152)
第三节	社会主义企业的经济效益和经济核算··	(162)
第四节	社会主义企业的资金运动·····	(170)
第五节	社会主义企业的成本和盈利·····	(175)
第六章	社会主义市场和价格·····	(181)
第一节	社会主义商品流通和市场·····	(181)
第二节	社会主义的竞争·····	(192)
第三节	社会主义的价格·····	(197)
第四节	社会主义商业和商业利润·····	(211)
第七章	社会主义货币流通与信用·····	(221)
第一节	社会主义的货币流通·····	(221)
第二节	社会主义的信用·····	(230)
第三节	社会主义银行和金融·····	(233)
第八章	社会主义国民收入及其分配·····	(249)
第一节	社会总产品和国民收入·····	(249)
第二节	社会主义国民收入的分配和再分配····	(256)
第三节	社会主义财政在国民收入分配 中的作用·····	(264)
第九章	社会主义公个人消费品分配·····	(274)
第一节	按劳分配是社会主义公有 制经济个人消费品分配的基本规律····	(274)
第二节	遵循按劳分配规律,改革分配形式····	(285)
第三节	社会主义制度下个人 消费品的其他分配形式·····	(292)

第四节	加强思想政治工作搞好个人消 费品分配·····	(295)
第十章	社会主义的消费 ·····	(297)
第一节	社会主义消费的特点和作用·····	(297)
第二节	社会主义消费结构和消费方式·····	(305)
第三节	社会主义的消费水平·····	(314)
第十一章	社会主义再生产和积累 ·····	(327)
第一节	社会主义的再生产·····	(327)
第二节	社会主义再生产的比例关系和综 合平衡·····	(332)
第三节	再生产中的产业结构和科技革命·····	(347)
第四节	社会主义积累·····	(356)
第十二章	社会主义国家对外贸易关系 ·····	(365)
第一节	社会主义国家发展对外经济关系 的必要性和基本原则·····	(365)
第二节	发展对外经济关系的基本形式·····	(376)
第三节	我国对外开放的战略布局·····	(388)
第十三章	社会主义国家对国民经济的 计划管理和宏观调节 ·····	(396)
第一节	社会主义国家管理经济的职能·····	(396)
第二节	社会主义国家调节和管理国民 经济的主要手段·····	(400)
第三节	建立和发展国家对国民经济的调节 体系, 改革和完善社会主义计划体制···	(413)
第十四章	社会主义社会的历史阶段和发展趋势 ···	(416)

第一节 社会主义社会的历史阶段..... (416)

第二节 共产主义是社会主义发展阶段的必然
趋势..... (424)

绪 论

一、社会主义经济理论在实践中的发展

社会主义经济理论，同马克思主义的一切理论一样，都是在实践中产生，并在实践中不断丰富和发展。马克思主义的创始人在科学地分析资本主义矛盾的基础上，对未来社会主义制度的一些基本经济理论提出了科学预见。这些理论概括起来主要是：关于从资本主义到共产主义的过渡时期，以及共产主义社会两个发展阶段的理论；关于生产资料归社会全体成员共同占有和通过合作社把个体小生产引向社会主义大生产的理论；关于社会主义生产目的是满足社会全体成员需要的理论；关于社会主义生产有计划发展和按比例分配社会劳动的理论；关于时间节约是一切社会共有规律，在未来的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社会里仍然是“社会首要的经济规律。甚至可以说是程度极高的规律。”^①的理论；关于社会主义制度下个人消费品实行按劳分配原则的理论等。这些理论只是作为一种科学预见提出来的，还没有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实践。由于马克思恩格斯所处的历史时代的限制，只能为人们提出前进的方向，至于怎样组织社会主义经济的许多具体问题，他们是不可能提出“现成的方案”只能留

^① 《政治经济学批判大纲》第1分册第112页。

给人们在实践中去解决。正如列宁所说：“我们并不苛求马克思或马克思主义者知道走向社会主义道路上的一切具体情况。这是痴想。我们只知道这条道路的方向，我们只知道在这条道路上前进的有哪些阶级的力量；至于具体情况，实际情况，那只有千百万人的实践经验才能表明。”①

与马克思、恩格斯不同，列宁有七年社会主义的实践。列宁在十月革命前写了大量著作，其中很多理论谈到了未来的社会主义社会。列宁关于社会主义经济理论，大量的是在十月革命后发表的。当时，苏联处于从资本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时期，因此，列宁在一这时期的论述，很多是过渡时期经验的总结，当然其理论意义，并不仅限于过渡时期。

列宁关于社会主义经济理论概括起来主要有：关于从资本主义到社会主义过渡时期的特点、任务、经济成分、阶级关系等理论；关于对资产阶级占有的生产资料进行赎买和国家资本主义的理论；关于在无产阶级专政条件下合作社是社会主义的理论；关于过渡时期存在着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理论；关于国营企业实行经济核算和生产责任制的理论；关于把对国民经济各个部门的关心，建立在个人物质利益的基础上，要对劳动者给予物质奖励和社会奖励的理论；关于社会主义社会必须实行计划经济，有计划发展是社会主义经济的客观规律的理论；关于社会主义竞赛和共产主义劳动的理论，等等。这些理论是列宁在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伟大实践中，对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的坚持和发展。

列宁逝世后，苏联的社会主义建设是在斯大林领导下进

①《列宁全集》第25卷第273页。

行的。苏联是世界上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怎样建设社会主义是没有先例的，要有一个探索的过程。斯大林作为一个伟大的马克思主义者在社会主义建设的伟大实践中比较系统地论述了苏联社会主义发展中的一些理论问题和实际问题，为创立马克思主义经济理论作出了重要贡献，这些贡献主要是：关于工业化的标准、资金来源、道路、核心等比较完整的社会主义工业化的理论；关于农业集体化必要性、阶级路线、集体化主要形式是集体农庄、实现集体化途径等农业集体化的理论；关于采取先进的科学技术，用先进技术改造国民经济的各个部门和必须有掌握先进技术、能够进行科学管理的干部的理论；关于经济规律人们可以认识、利用但不能制定和改造的经济规律客观性的理论；关于第一次明确提出，在社会主义经济规律体系中，有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和国民经济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及其二者之间的相互关系以及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同国民经济计划工作严格区别开来的理论；关于社会主义制度下由于存在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的差别，必须保留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和商品经济存在，价值规律就必然存在，并且起着调节流通和影响生产作用的理论。

斯大林关于社会主义经济理论，以及根据这一理论建立起来的苏联的社会主义经济模式，都带有时代的和苏联特殊历史条件的特征，并且有些不正确的观点，在社会主义国家经济建设中产生了不良影响。第二次世界大战后，中国、东欧等一系列国家取得了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走上了建设社会主义的道路。由于当时苏联是世界上第一个社会主义国

家，苏联建设社会主义的理论，对其他国家是极其珍贵的，人们很自然把斯大林的每一条社会主义的经济理论都当成唯一正确的真理，把苏联的社会主义经济模式，作为社会主义的唯一的模式，在世界上其他社会主义国家推广。

以毛泽东同志为主要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在领导中国人民进行革命和建设的过程中，逐步探索把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与中国的实际相结合，进一步丰富和发展了社会主义的经济理论。旧中国是一个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中国革命是从新民主主义革命转变为社会主义革命的，经过从新民主主义到社会主义的过渡时期，我国进入了社会主义的初级阶段。毛泽东同志在这样的特殊历史条件下，领导中国革命和建设，因此，他的关于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理论，必然带有这个时代的特征。毛泽东同志经济建设的理论，主要包括：关于从民主革命到社会主义革命的转变和过渡时期的理论；关于对官僚资本采取剥夺，对民族资本采取和平赎买政策的资本主义工商业社会主义改造的理论；关于对个体农业实行自愿互利、典型示范和国家帮助的原则，采取互助组、初级社、高级社等过渡形式，把个体农业引向集体化的道路以及正确处理农业合作化与农业机械化的理论；关于工业化道路问题，主要是指重工业、轻工业和农业发展关系问题的理论；关于社会主义制度下两类矛盾和社会主义社会的基本矛盾仍然是生产关系和生产力、上层建筑和经济基础之间矛盾的理论；关于要对全国城乡各阶层统筹安排和兼顾国家、集体和个人三方面利益的理论；关于在社会主义建设要处理好经济建设和国防建设，大型企业和中小型企业，沿海和内

地，中央和地方，自力更生和学习外国等各种关系，处理好积累和消费的关系，注意综合平衡的理论；关于实行干部参加劳动，工人参管理，改革不合理的规章制度和技术人员、工人、干部“三结合”的理论等。

毛泽东同志关于社会主义经济理论和实践，是我党和国家宝贵的精神财富。但是，毛泽东同志也有理论与实践不一致的地方，在经济工作的指导思想上有过失误，提出了一些错误理论观点，给我国社会主义建设造成了严重的损失。

马克思主义是在历史和科学的前进中不断丰富和发展的科学理论，它并没有结束真理，而是在实践中不断地开辟认识真理的道路。中国和世界已经和正在发生的巨大变化，它要求我们运用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则和基本方法，创造性地解决新问题。从实际出发，以实践作为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勇于突破那些已被实践证明是不正确的或不适合变化了的情况的判断和结论，而不是用僵化来裁判生活，马克思主义才能随着生活前进并指导生活前进。这既是坚持马克思主义，又是发展马克思主义，两者统一在革命和建设的实践之中。离开实践的观点、发展的观点、创造的观点，就谈不上坚持马克思主义。把马克思主义当作僵死的教条，是错误的；否定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则，认为马克思主义“过时”而盲目崇拜资产阶级某些理论，也是错误的。

邓小平同志指出：“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同我国的具体实际结合起来，走自己的道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

①《邓小平文选》第372页。

义，这就是我们总结长期历史经验得出的基本结论。”①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我们党总结过去正反两方面的丰富经验，坚持和发展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逐步制订和完善各方面的方针政策，在探索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的道路上，有许多新的创造，取得了重大的成就。《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以马克思主义的科学态度和巨大的理论勇气，运用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与中国实际相结合的原则，正确地回答了我国社会主义实践中一系列重大的理论和实际问题，打破了把马克思主义简单化、教条化的种种观念，使得马克思主义社会主义经济理论在中国有了一个重大的突破和发展。《决定》提出的理论问题，是极其丰富的，概括起来主要是：关于要突破把计划经济同商品经济对立起来的传统观念，明确认识社会主义经济是在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的理论；关于社会主义的根本任务就是发展社会生产力，使社会财富越来越多地涌现出来，不断地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和文化需要，社会主义要消灭贫穷，不能把贫穷当作社会主义的理论；关于创立具有中国特色的、充满生机和活力的社会主义经济体制的理论；关于社会主义在全民所有制企业的所有权同经营权适当分开，以便使企业真正成为相对独立的商品生产者和经营者的理论；关于社会主义计划经济自觉依据和运用价值规律，重视经济杠杆调节作用的理论；关于社会主义国家实行政企职责分开简政放权，正确发挥国家机构的经济管理职能的理论；关于建立多种经济形式的经济责任制，认真贯彻按劳分配的理论；关于允许和鼓励一部分地区、一部分企业和一部

分人依靠勤奋劳动先富起来，引导全社会走向共同富裕的理论；关于坚持对外开放，充分利用两种资源，开拓两个市场，学会两套本领的理论，等等。这些从实践正反两方面经验中总结出来的新观点、新结论，以及根据这些新观点制订出来的各项基本经济政策，极大地丰富和发展了马克思主义的社会主义经济理论。随着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实践的发展，社会主义经济理论必将进一步发展下去。

二、社会主义经济基本特征的再认识

如何认识社会主义经济基本特征，这是一个重大理论问题和非常重要的现实问题。只有弄清这个问题，才能正确认识社会主义同资本主义和共产主义的区别，才能正确揭示社会主义生产关系及其发展规律，从而才能正确制订党和国家在社会主义阶段中的工作路线和方针、政策。

关于社会主义经济的基本特征问题，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在《哥达纲领批判》、《反杜林论》、《国家与革命》等著作中都有过科学的论述，归纳起来主要是：

（一）社会主义社会是“一个集体的、以共同占有生产资料为基础的社会”，^①“生产资料已经不是个人的私有财产，它已经归整个社会所有。”^②

（二）“一旦社会占有了生产资料，商品生产就将被消除，而产品对生产者的统治也将随之消除。社会生产内部的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0页。

② 《列宁选集》第3卷第250页。

无政府状态将为有计划的自觉的组织所代替。”^①

(三) 在这个社会里,“每一个生产者,在作了各项扣除之后,从社会方面正好领回他所给予社会的一切。他所给予社会的,就是他个人的劳动量。”^②“各尽所能,按劳动取酬,——这就是马克思主义的社会主义公式。”^③

按照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的论述,人们一般把社会主义经济的基本特征理解为生产资料公有制、计划经济和按劳分配这三条。但是我们今天来研究社会主义经济基本特征,绝不能停留在对马克思主义经典作家的一些字句作片面的、绝对化的理解上,而必须要用马克思主义的原理来分析无限丰富的社会实践。这是因为,马克思、恩格斯原来设想社会主义革命在一些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同时取得胜利的预料而后来首先在俄国、中国这样一些比较落后的国家变成了现实。在这些国家已经建立起来的社会主义社会和马克思、恩格斯所设想的社会主义社会必然会有所不同的。所以,对社会主义经济的基本特征,就存在一个再认识的问题。

第一,关于生产资料社会主义公有制问题。马克思主义创始人所设想的是一切生产资料归整个社会直接占有,建立单一的社会主义公有制。虽然,马克思恩格斯针对个别存在大量小农经济的国家的具体情况,提出过建立集体所有制问题,但这并不是做为社会主义公有制的一般特征。列宁在十月革命胜利后,经过几年的实践才把集体所有制形式做为社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323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10-11页。

③ 《斯大林全集》第13卷第104页。

会主义经济一种特征提了出来。列宁逝世后，斯大林在领导苏联人民进行社会主义建设中，提出社会主义公有制形式为两种形式，即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

由于历史上苏联是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人们很自然把苏联的一套作法，视为社会主义的唯一模式。于是，在社会主义所有制形式问题上便形成了这样一种传统观念：社会主义公有制只有全民所有制和集体所有制两种形式。而我国在生产资料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后，还曾提倡“一大二公”，认为公有制越大越公越好，认为公有制是纯而又纯，其外部不能存在补充的非公有制形式，其内部也要迅速统一到高级形式。于是大搞“升级”、“过渡”，切断“资本主义尾巴”，彻底消灭个体所有制，结果严重阻碍了生产力的发展。十年动乱时期，加速“升级”、“过渡”，把“一大二公”推到顶点，从而使整个国民经济濒于崩溃的边缘。

这种越大越公就越好的“一大二公”的思想，是违反生产关系一定要适合生产力性质规律的，是不符合我国生产力发展水平的。生产资料所有制是劳动者与生产资料相结合的社会形式，是由生产力发展水平决定的。因此，评价一种所有制形式是否优越的标准，只能看它是否适合生产力的发展。落后于生产力状况的所有制形式会阻碍生产力的发展，是没有优越性的；反之，超越生产力状况的所有制形式会破坏生产力的发展，也是不能发挥优越性的。优越性和适应性是一致的，离开适应性讲优越性，必然会导致片面地强调所有制的变革，阻碍甚至破坏生产力的发展。

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我们党全面系统地总结了